

南阳市宛城区水利局文件

宛区水〔2025〕12号

签发人：李松强

办理结果：B

对区政协七届四次会议第3号提案的答复

陈照先、魏庆军、王柯柯、王松波、张昭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推进农村沟渠连通整治，提升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区农村水利工作的关注，您在提案中提到，建议区政府牵头实施农村沟渠连通整治，对承担排涝任务的河道进行清理疏浚，确保涝水能顺利外排进自然河道。今年，我局争取上级资金1743万元，对涧河河道进行治理，治理长度19.9km，其中河道清淤疏浚18.5km，岸坡防护11.961km。同时，谋划了宛城区东、西十里河涝区治理工程，宛城区区域排涝工程，对辖区易涝区进行治理，计划治理干支流200余公里，目前项目已完成可研报告的编制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按照上级关于沟渠连通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，积极争取资金和项目支持，不断强化农田水利设施建设，提升农业防灾减灾能力。

感谢您们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继续关注和支持我区水利工作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宛城区水利局 0377-63223316

联系人：魏 伟

抄 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区效能服务中心（1份）